

郑州市“一网通办、一次办成” 政务服务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政网领〔2020〕3号

关于印发郑州市社会投资一般住宅项目、社会 投资一般工业项目、社会投资小型仓储项目 审批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社会投资一般住宅项目、社会投资一般工业项目、
社会投资小型仓储项目审批改革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
认真贯彻落实。



郑州市社会投资一般住宅项目、社会投资一般工业项目、社会投资小型仓储项目审批改革实施方案

为持续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0〕24号）和《河南省关于印发2020年全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要点的通知》（豫工程改革办〔2020〕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创新行政方式，提高行政效能，深化审批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减环节、压时限、降成本、强监管、保质量，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实施范围

（一）社会投资一般住宅项目

在郑州市行政区域内满足下列条件的住宅项目，属于本文定义的社会投资一般住宅项目：

- 1、单体建筑面积不大于20000平方米；
- 2、建筑总高度不大于54米，地下不超过5米；
- 3、楼高不超过18层；

4、不涉及军事设施、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物品、消防特殊建设工程和人员密集场所、国家安全事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永久性保护生态区、轨道交通保护区、风貌保护、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二）社会投资一般工业项目

在郑州市行政区域内满足下列条件的工业项目，属于本文定义的社会投资一般工业项目：

1. 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00 平方米；
2. 单层跨度不超过 12 米，单梁式吊车吨位不超过 5 吨；
3. 二层跨度不超过 7.5 米，楼盖无动荷载；
4. 不用于生产和储存任何需要特殊条件的货物；

5. 不涉及军事设施、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物品、消防特殊建设工程和人员密集场所、国家安全事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永久性保护生态区、轨道交通保护区、风貌保护、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三）社会投资小型仓储项目

在郑州市行政区域内满足下列条件的仓储项目，属于本文定义的社会投资小型仓储项目：

1. 建筑面积不大于 2000 平方米；
2. 建筑总高度不大于 6 米，地上不超过两层；
3. 不用于生产和储存任何需要特殊条件的货物；
4. 不涉及军事设施、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物品、消

防特殊建设工程和人员密集场所、国家安全事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永久性保护生态区、轨道交通保护区、风貌保护、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三、大力实施告知承诺制

各审批部门要明确可采取告知承诺的事项及要求，建设单位可通过告知承诺或容缺后补的方式申请许可。申请人按要求作出书面承诺后，审批部门可以根据申请人信用等情况直接作出行政审批决定。

四、严格落实审批流程

各审批部门要严格按照本文所制定的三类项目审批流程图实施，不得在流程以外设定审批事项、增加审批环节。

五、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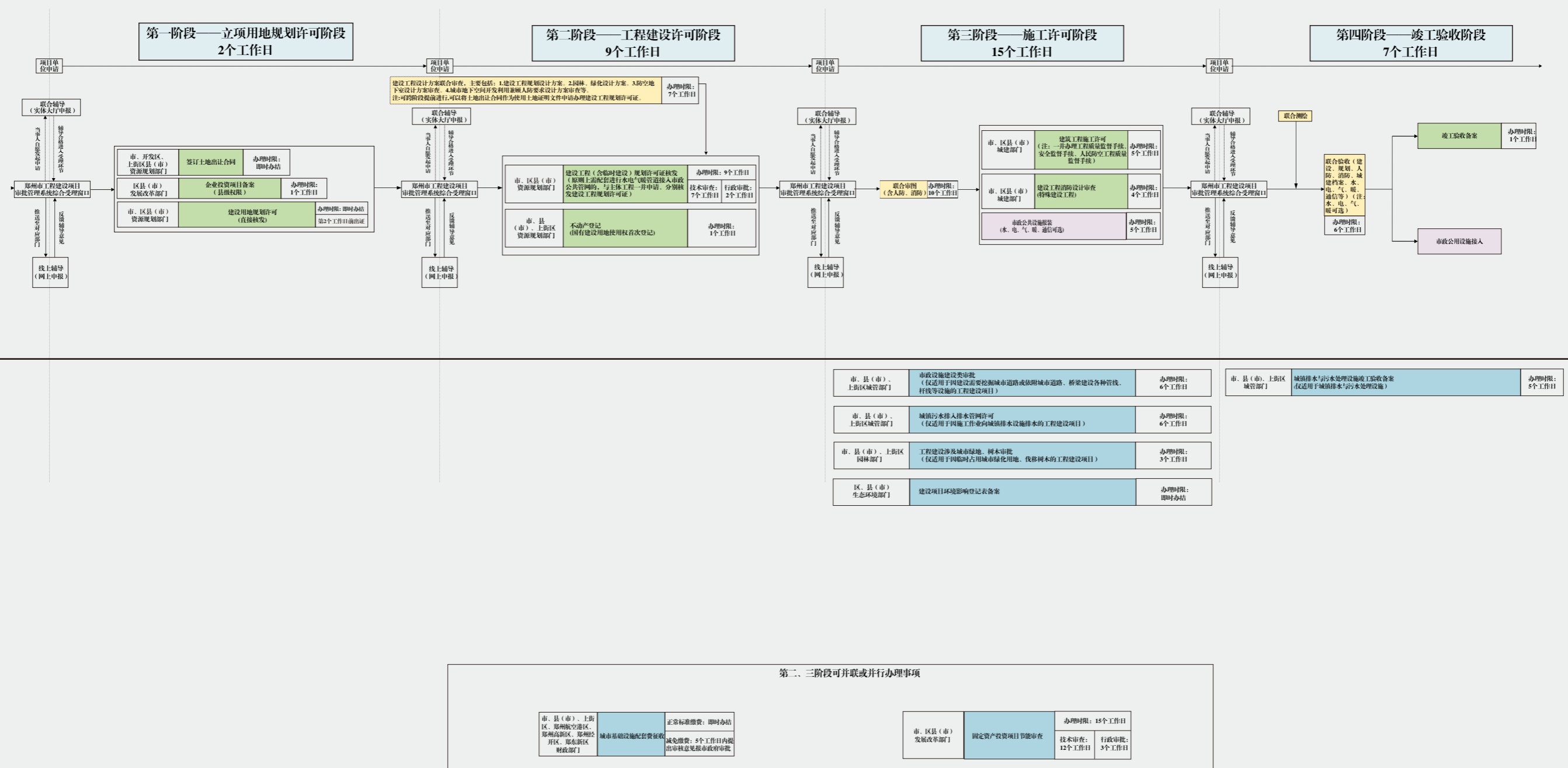
按照“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主管部门要建立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审批事项，要依法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落实建设单位主体责任，切实做好监管工作。

- 附件：
1. 社会投资一般住宅项目审批流程图
 2. 社会投资一般工业项目审批流程图
 3. 社会投资小型仓储项目审批流程图

社会投资一般工业项目（出让类用地）审批流程图（控制在33个工作日内）

建设管理审批主流程

主流程外并联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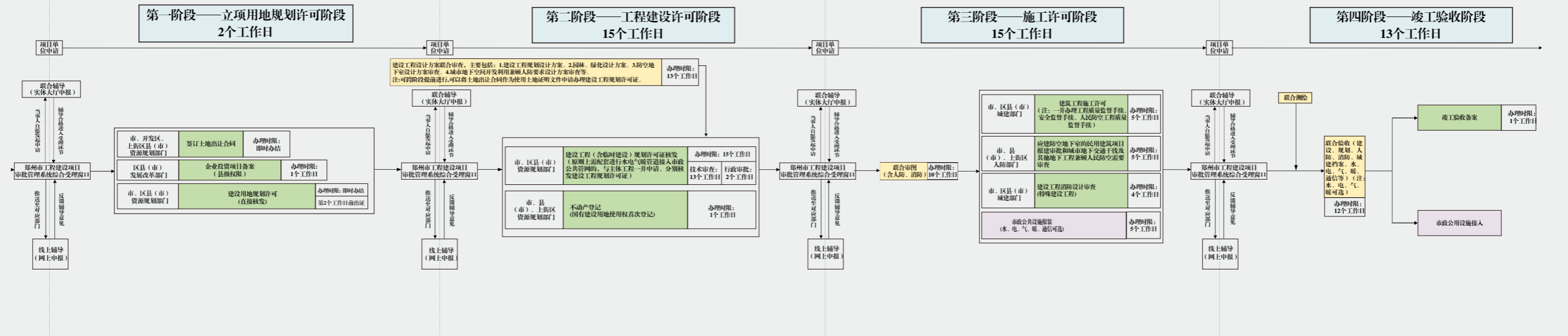
说明：涉及保密、军事、铁路、民航等需省级以上机关审批的事项，适用特别程序，其审批时限不计入本流程；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1000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500万千瓦时的建设项目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

建设管理审批主流程 主流程外并联事项 市政公用服务事项 联合审批

社会投资一般住宅项目（出让类用地）审批流程图（控制在45个工作日内）

建设管理审批主流程

主流程外并联事项



市、区县(市) 发展改革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办理时限: 15个工作日 技术审查: 12个工作日 行政审批: 3个工作日
市、县(市)、上街区城管部门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仅适用于因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或依附城市道路、桥梁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建设工程项目)	办理时限: 6个工作日
市、县(市)、上街区城管部门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仅适用于因施工需要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水的建设工程项目)	办理时限: 6个工作日
市、县(市)、上街区园林部门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仅适用于因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伐移树木的建设工程项目)	办理时限: 3个工作日
区、县(市) 生态环境部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备案	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市、县(市)、上街区 城管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施工验收备案 (仅适用于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	办理时限: 5个工作日

第二、三阶段可并联或并行办理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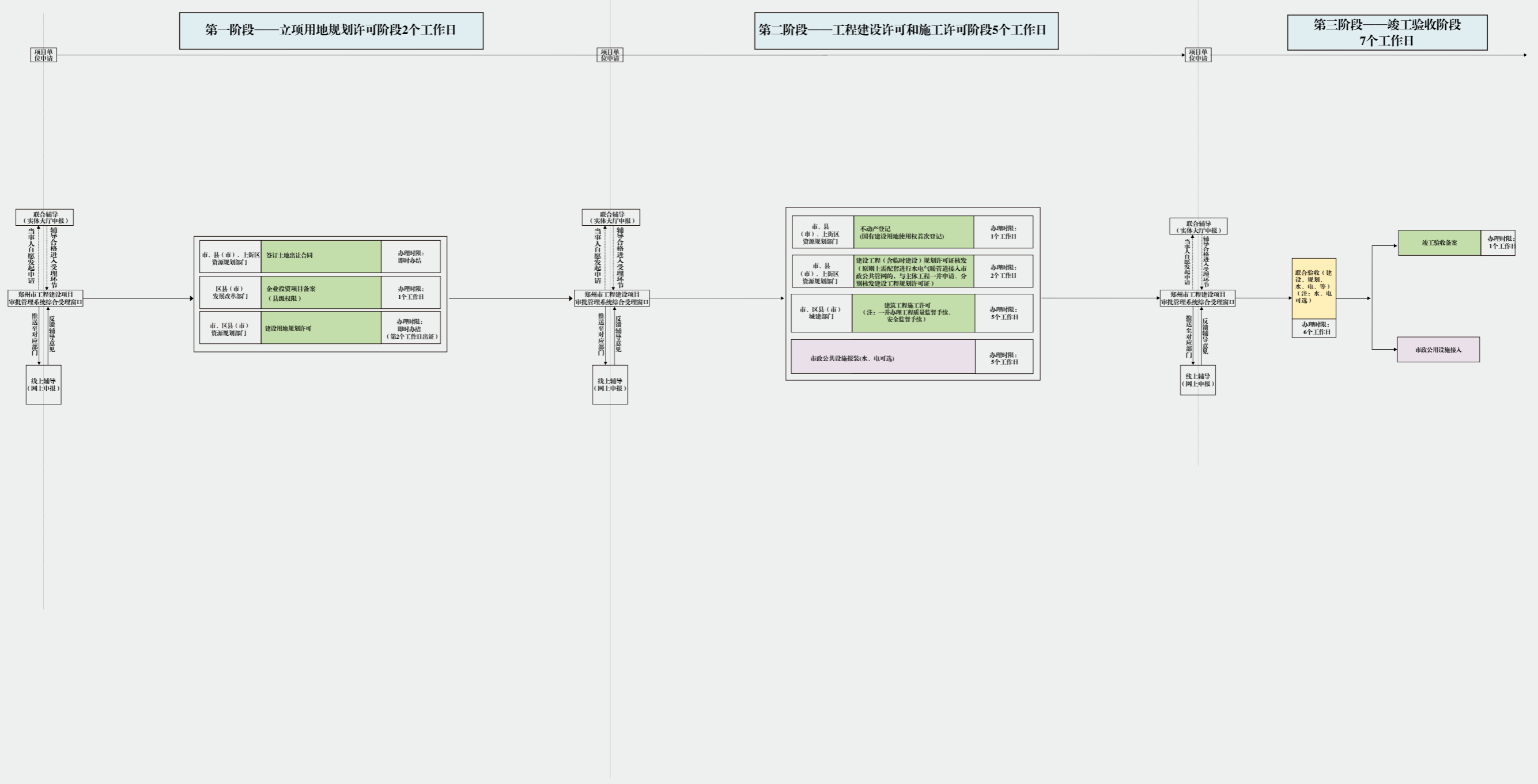
市、县(市)、上街区、郑州航空港区、郑州高新区、郑州经开区、郑东新区 财政部门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 减免缴费: 5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核意见报市政府审批	正常标准缴费: 即时办结
市、县(市)、上街区、郑州航空港区、郑州高新区、郑州经开区、郑东新区 人防部门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征收 (仅适用于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	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说明：涉及保密、军事、铁路、民航等需省级以上机关审批的事项，适用特别程序，其审批时限不计入本流程；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1000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500万千瓦时的建设项目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建设管理审批主流程 主流程外并联事项 市政公用服务事项 联合验审

社会投资小型仓储项目审批流程图（控制在14个工作日内）

建设管理审批主流程



主流程外并联事项

说明：涉及保密、军事、铁路、民航等需省级以上机关审批的事项，适用特别程序，其审批时限不计入本流程。

建设管理审批主流程
主流程外并联事项
市政公用服务事项
联合审验